

会计工作守则 - 报表

生效日期: 2011年 6月 1日

一、月度:

- A. 对外
 - 1. 依本地税务局的规定, 按时提交财务报表及缴税
 - 2. 提交财务报表副本到香港总部

B. 对内

- 1. 在 ERP, 如果 DN 和相应的 SI 不在同月发生, 需在帐上调减未完成 "DN"的成本
 - 2. 核对零用现金和银行调节表
 - 3. 核对香港与各公司往来帐, 互相确认(包括应收账和应付账)
 - 4. 资产负债表明细
 - 5.3 日前提交未来六个现金周转预算表到香港财务部 (见附表)
 - 6.10 日前完成上月在 ERP 的结账,并通知香港财务部

二、季度:

- A. 季度后, 在次月的 15 日前提交财务报表到香港总部前
- B. 财务报表内容包括:
 - 1. 损益表
 - 2. 资产负责表
 - 3. 当期预算与实际比较
 - 4. 次季度预算
 - 5. 当时的 Outstanding Project
 - 6. 应收款

三、年度:

A. 对外

- 1. 依时提交财务报表到本税务局
- 2. 年度申报表 (包含:年度所得税清算表及年度审计报表)
- 3. 提交以上副本到香港总部
- 4. 提交以上一份审计报告到香港总部

B. 对内

- 1. 年度库存盘点
- 2. 固定资产盘点
- 3. 报废资产(需要公司总经理批准,才可在帐上报销)
- 5. 下年度预算
- 6. 在 ERP, 把未完成 R. O. 及相关文件的日期改到下年度



计工作守则 - 付款

一、付款程序:

A.有内部用申请表格,需经既定报销批核程序;例如:出差费用报销 B.没有申请表格

1.一般费用

填写另用单、费用报销单或在发票上盖上"付款章"(见下式样)

2.预付款

填写另用单、费用报销单或在发票、采购订单上盖上"付款章"(见下式样)

3. 货款

附供货商月结单、付款明细单上或 ERP 系统编制的应付账明细表 C.须经公司总经理在以单据上签署

二、 会计记账凭证: 由会计主管签署

三、 对账单(DEBIT NOTE / CREDIT NOTE): 由会计主管签署

"付款章" 式样

	付款章
部门:	
经手:	日期:
审查:	日期:
批准:	日期:

档案编号	cdss/manual/ fin002(17-September-2015)
自:	黄美霞 ,张聚佳/ 香港总部
至:	
香 港	邬小燕
深圳	王卫中, 陈可为, 黄榕
成 都	宗升云, 阳燕
上海	范滨, 尹宁, 邱倩
荆州	王鑫, 罗亚丽
抄送:	李舜南,曾昌维